

中共西安文理学院委员会 文件

西安文理学院

西文理党发〔2021〕47号

中共西安文理学院委员会 西安文理学院 关于设立总会计师岗位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，各部门、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加强学校财务管理工作，完善学校内部控制制度，结合学校事业快速发展工作需要，经2021年11月10日校党委会会议研究，决定：

在计划财务处设立总会计师岗位（处级），任职条件和日常管理参照专业技术处级干部执行。

中共西安文理学院委员会

西安文理学院
2021年11月19日

西安文理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1年11月19日印发
